



证券代码:601998 证券简称:中信银行 编号:临 2021-00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21年1月14日以书面形式发出有关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1年1月27日在北京朝阳区光华路10号院1号楼中信大厦,以现场会议形式完成一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并形成决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0名,实际出席董事10名,其中李庆萍董事长、万里明董事因事分别委托方英美董事、黄芳董事代为出席并表决。经半数以上董事推举,本次会议由方英美董事代为主持,本行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

根据表决结果,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中信银行2021—2023年发展规划》
表决结果:赞成10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形势和艰巨繁重的发展任务,本行保持战略定力,坚决贯彻实施2018—2020年发展规划,在传承中与时俱进,在前进中解决问题,整体目标任务完成良好,最佳综合金融服务企业建设成效显著。进入新发展阶段,董事会深入分析面临的新形势,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按照构建新发展格局要求,滚动编制了2021—2023年发展规划,将持续改革的前进推动,以高科技驱动为引擎,以高质量为主题,以高价值创造为主线,加强党建引领发展,加强协同融合发展,加强强型集约发展,建设“有担当、有温度、有特色、有价值”的最佳综合金融服务提供者。

二、审议通过《关于完善董事会授权方案的议案》
方英美董事因与本案表决事项存在利害关系回避表决,亦不代理李庆萍董事长行使表决权,议案有效表决权数为8票。
表决结果:赞成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0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给予关联方企业授信额度》的议案
李庆萍董事长、方英美董事、曹国强董事因与本案表决事项存在利害关系回避表决,议案有效表决权数为7票。
表决结果:赞成7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经审议,本行董事会同意给予银保监会监管口径下中信集团关联方企业授信10亿元人民币,根据监管规定占用关联授信额度10亿元人民币,纳入中信集团关联方企业关联授信限额管理。

本次关联授信所涉及的中信集团关联方企业具体情况请见附件1。
本行独立董事何陈、陈丽华、钱军、殷立基关于本次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函请见附件2。特此公告。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7日

附件1: 关联方企业具体情况
给予关联方企业授信额度议案项下授信交易所涉及的关联方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由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中国海外发展有限公司间接持有10%股权。公司注册资本为200亿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社区社区科苑南路2号豪康科技大厦1401,法定代表人张智勇,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包括对外向内地各省市投资的建设项目进行总承包,承担项目组织和施工管理业务,按照项目原则通过土地有偿使用方式获得的土地可准予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业务;造价咨询;工程项目管理。许可经营项目是工程勘察设计。

截至2020年6月末(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5,341.68亿元人民币,2020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408.44亿元人民币,净利润72.59亿元人民币。

证券代码:000851 证券简称:高鸿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7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回购下属公司股权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回购的情况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回购下属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6,100万元提前回购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基金”)所持大唐高鸿济宁电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宁高鸿”)40%股权,并修改济宁高鸿公司章程。本次回购完成后,国开基金将不再持有济宁高鸿股权。

近日,公司已完成上述回购事项并办理完成济宁高鸿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回购支付国开基金合计6088.2万元(其中人民币6,000万元,利息88.2万元),济宁高鸿股东变更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回购前股权比例	回购后股权比例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9.2%	99.2%
大唐高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0.8%	0.8%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40%	0%
合计	100%	100%

本次回购完成后,国开基金不再持有济宁高鸿股权。
本次回购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本次回购的前序交易情况
2016年6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对大唐高鸿济宁电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的议案》,同意国开基金对公司子公司济宁高鸿以增资的形式投资9,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6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关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投资公司子公司济宁高鸿的公告》。

2019年7月,公司根据2016年公司与国开基金签署的《投资合同》约定,以3,000万元回购国开基金持有公司子公司济宁高鸿的20%股权(即3,000万元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2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关于公司回购下属公司股权的公告》。

三、本次回购的主体情况
大唐高鸿济宁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811595221653J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济宁市建设北路129号
法定代表人:刘雪峰
注册资本:15,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2年04月26日
营业期限:2012年04月26日至2032年04月26日
主营业务:计算机系统集成的技术开发、服务;转让:房地产开发销售(凭资质证书开展经营活动);计算机及计算机软件配件、辅助器材、通讯设备(不含专项规定的商品)、机械维修、办公用品、仪器仪表、家用电器、工艺品(不含文物)、箱包的销售;房屋租赁;柜台出租;电脑维修;综合布线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已经完成回购):公司持有其99.2%股权;公司控股子公司大唐高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持有其0.8%股权。

经查询,大唐高鸿济宁电子信息技术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本次回购的交易对方情况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355228485N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01月27日

证券代码:601880 证券简称:大连港 公告编号:临 2021-012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1月2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大连市中山区港湾街1号辽港集团109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3
其中:A股股东人数	41
2.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股)	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9,795,053,059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5,496,420,904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股)	4,298,632,15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5.862819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42.629569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33.33685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鞠明晖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4人,董事齐雷、那丹红、李志伟、刘春彦、罗文达受疫情影响,无法现场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4人,监事贾明受疫情影响,无法现场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其他高管的列席情况:总经理孙德果、副总经理尹凯阳、安全总监张铁、财务总监王萍、董事会秘书王慧娜。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拟变更名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496,415,104	99,99984	5,800
H股	4,298,632,155	100,00000	0
普通股合计:	9,795,051,259	99,99987	1,3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拟变更名称的议案	186,159,942	99,99984	5,8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2均为特别决议议案,前述议案均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苏歌渊、金田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合法、召集人和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说的其他文件。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000498 证券简称:山东路桥 公告编号:2021-12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对本次股东大会反对票的中小投资者可以通过下列联系方式与公司取得联系,公司将认真听取中小投资者意见,提高决策的科学性、民主性。
电话:0531-68906079
传真:0531-68906075

3.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4.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5.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的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月27日(星期三)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1月2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月2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月27日9:15-15:00,期间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14677号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3.本次会议方式: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耀江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授权委托代表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2人,代表股份1,123,809,79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1798%。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授权委托代表4人,代表股份1,014,888,01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1840%。
3.网络投票情况
出席网络投票的股东18人,代表股份108,921,77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958%。
4.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9人,代表股份110,084,27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705%。
5.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议案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二)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名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占百分比(%)	票数	占百分比(%)	票数	占百分比(%)
总表决情况	1,122,527,489	99.8859	1,282,301	0.1141	0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108,501,472	98.5622	1,340,801	0.1193	242,000	0.0215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关于变更公司英文名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占百分比(%)	票数	占百分比(%)	票数	占百分比(%)
总表决情况	1,122,627,489	99.8948	1,180,301	0.1050	2,000	0.000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1,122,466,989	99.8805	1,340,801	0.1193	2,000	0.0002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关于增加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占百分比(%)	票数	占百分比(%)	票数	占百分比(%)
总表决情况	1,122,627,489	99.8948	1,180,301	0.1050	2,000	0.000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1,122,466,989	99.8805	1,340,801	0.1193	2,000	0.0002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关于增加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占百分比(%)	票数	占百分比(%)	票数	占百分比(%)
总表决情况	1,122,466,989	99.8805	1,340,801	0.1193	2,000	0.0002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可投资科创板股票的公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基金可投资科创板股票,可投资科创板股票的基金列表详见附件一。

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科创板上市的股票是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属于《基金法》第七十二条第一项规定的“上市交易的股票”;
2. 附件一列基金的基金合同中均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且投资科创板股票符合附件一列基金的基金合同所约定的投资目标、投资策略、投资范围、资产配置比例、风险收益特征和相关风险控制措施;
3. 基金管理人投资科创板股票过程中,将根据审慎原则,保持基金投资风格的一致性,并做好流动性管理工作。
科创板股票具有下列投资风险,敬请附件一列基金的投资者注意:
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会面临科创板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集中度风险、系统性风险、政策风险等。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于科创板股票。
投资科创板股票存在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1.退市风险
科创板退市制度较主板更为严格,退市时间更短,退市速度更快;退市情形更多,新增市值低标准退市。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或者规范运作存在重大缺陷导致退市的情形;执行标准更严,明显丧失持续经营能力,仅依赖与主业无关的贸易或者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关联交易维持收入的公司可能会被退市;且不再设置暂停上市、恢复上市和重新上市环节,上市公司退市风险更大。
2.市场风险
科创板个股集中来自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及生物医药等高新技术和战略新兴产业领域,大多数企业为初创型公司,企业未来盈利、现金流、估值均存在不确定性,与传统二级市场投资存在差异,整体投资难度加大,个股市场风险加大。
科创板个股上市前五日无涨跌幅限制,第六日开始涨跌幅限制在正负20%以内,个股波动幅度较其他股票加大,市场风险随之上升。
3.流动性风险
由于科创板投资门槛高于A股其他板块,整体板块流动性可能弱于A股,基金组合存在无法及时变现及其他相关流动性风险。
4.集中度风险
科创板均为新设板块,初期可投资的较少,投资者容易集中投资于少量个股,市场可能存在高集中度状况,整体存在集中度风险。
5.系统性风险
科创板企业均为市场认可度较高的科技创新企业,在企业经营及盈利模式上存在趋同,所以科创板个股相关性较高,市场表现不佳时,系统性风险将更为显著。
6.政策风险
国家对高新技术产业扶持力度及重视程度的变化会对科创板企业带来较大影响,国际经济形势变化对战略新兴产业及科创板个股也会带来政策影响。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在办理基金申购、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业务规则等文件。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9日

附件一:可投资科创板股票的证券投资基金列表

序号	基金名称
1	鹏华汇智汇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证券代码:600917 证券简称:重庆燃气 公告编号:2021-008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时间:2021年1月2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重庆市江北区鸿恩路7号公司404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1,417,041,93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0.180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有关议案,会议由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王頌秋先生主持,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4人,董事朱耀坤、李云鹏、独立董事贾朝晖、王洪、王海兵因公事未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3人,监事黎小双、傅传宝因公未出席;
3.董事会秘书因身体原因未出席,其他高管列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416,610,430	99,9695	431,500
H股	0	0.0000	0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416,610,430	99,9695	431,500
H股	0	0.0000	0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该议案经逐项表决,审议通过了全部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5.01 选举张春林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本议案为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占百分比(%)	票数	占百分比(%)	票数	占百分比(%)
总表决情况	1,123,062,396	99.9335	109,336,879	9.9321	0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109,336,879	99.3211	0	0.0000	0	0.0000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5.02 选举李文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本议案为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占百分比(%)	票数	占百分比(%)	票数	占百分比(%)
总表决情况	1,123,062,396	99.9335	109,336,879	9.9321	0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109,336,879	99.3211	0	0.0000	0	0.0000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会议选举张春林先生、李文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关于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占百分比(%)	票数	占百分比(%)	票数	占百分比(%)
总表决情况	1,122,226,989	99.8592	1,340,801	0.1193	242,000	0.021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108,501,472	98.5622	1,340,801	1.2180	242,000	0.2198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会议选举管清友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关于补选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占百分比(%)	票数	占百分比(%)	票数	占百分比(%)
总表决情况	1,122,226,989	99.8592	1,340,801	0.1193	242,000	0.021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108,501,472	98.5622	1,340,801	1.4360	2,000	0.0018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会议补选彭学国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8.《关于成立西部建设公司的议案》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占百分比(%)	票数	占百分比(%)	票数	占百分比(%)
总表决情况	309,053,276	99.4905	1,580,801	0.5089	2,000	0.000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108,501,472	98.5622	1,580,801	1.4360	2,000	0.0018

关联股东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720,676,176股,回避表决720,676,176股。
关联股东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92,497,537股,回避表决92,497,537股。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9.《关于成立湖北建设公司的议案》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占百分比(%)	票数	占百分比(%)	票数	占百分比(%)
总表决情况	309,053,276	99.4905	1,580,801	0.5089	2,000	0.000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108,501,472	98.5622	1,580,801	1.4360	2,000	0.0018

关联股东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720,676,176股,回避表决720,676,176股。
关联股东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92,497,537股,回避表决92,497,537股。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济南)事务所
2.律师姓名:付胜涛、陈涛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济南)事务所关于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7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人副总经理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副总经理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梁浩
任职日期	2021-1-28
过往从业经历	梁浩先生,经济学博士,国籍中国,曾任职于信息产业部电信研究院,从事产业政策研究工作;历任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基金投资助理、研究部副经理,现任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副经理、董事会助理(MD)、基金经理。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博士研究生

注:经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聘任梁浩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将按有关规定向相关监管部门备案。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8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人副总经理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副总经理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王宗合
任职日期	2021-1-28
过往从业经历	王宗合先生,硕士研究生,国籍中国,曾任职于德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行业研究工作;历任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基金投资助理、基金管理部副经理,现任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权益投资部副经理、董事会助理(MD)、基金经理。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博士研究生

注:经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聘任王宗合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将按有关规定向相关监管部门备案。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8日